

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9月7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和文件材料，会议于2018年9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，实际参会监事3人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审核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核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18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安排的议案》

二、审核通过了《关于与关联方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》

三、审核通过了《关于与国药控股（中国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四、审核通过了《关于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》

以上议案均为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9月19日